

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

2001年2月9日

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建議

附件 本文附件載有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所提建議的摘要。

2. 在 2001 年 1 月 17 日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上，委員通過向財務委員會建議批准議程文件 EC(2000-01)24 至 28 所載的建議和 EC(2000-01)29 所載的部分建議。EC(2000-01)29 號文件第 2 段(b)項所載的建議，政府已經撤回，而第 2 段(a)項所載的建議，則獲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通過。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曾審議的有關文件先前已送交各委員，故此不再附上。

3. 請各委員批准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建議。

4. 政府首長級職位編制的最新情況如下－

	常額職位	編外職位	總數
把 2001 年 1 月 12 日委員批准的職位計算在內的情況	1 524	65	1 589
文件編號 EC(2000-01)24	1	-	1
文件編號 EC(2000-01)25	3	-	3
文件編號 EC(2000-01)26	-	1	1
文件編號 EC(2000-01)27	-	1	1
文件編號 EC(2000-01)28	-1	-	-1
文件編號 EC(2000-01)29	-	1	1
已到期撤銷的編外職位	-	-1	-1
		(註)	
總數	1 527	67	1 594

註一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局的一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職位(首長級薪級第3點)已在2001年2月5日到期撤銷。

庫務局
2001年1月

2001 年 1 月 17 日
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討論文件摘要

EC

文件編號	開支總目	建議
EC(2000-01)24	總目 142— 政府總部：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	向財務委員會建議— (a) 由 2001 年 3 月 1 日起，在禮賓處 開設下述常額職位，出任人員擔任 禮賓處副處長— 1 個首席行政主任職位 (首長級薪級第 1 點) (98,250 元至 104,250 元) (b) 在現任禮賓處副處長(首長級薪級 第 1 點)調職時，刪除這個職位的 職級
EC(2000-01)25	總目 142— 政府總部：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	向財務委員會建議由 2001 年 3 月 1 日 起，在中央政策組開設下述常額職位， 以便繼續進行該組的研究和聯絡工作， 並為策略發展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 務— 1 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職位 (首長級薪級第 3 點) (127,900 元至 135,550 元) 1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 (首長級薪級第 2 點) (116,650 元至 123,850 元) 1 個政府城市規劃師職位 (首長級薪級第 2 點) (116,650 元至 123,850 元)

EC

文件編號	開支總目	建議
EC(2000-01)26	總目 46— 公務員一般開支 (公司註冊處營運基金)	向財務委員會建議開設下述新職級和編外職位，開設期為四年，負責推行公司註冊處策略性改革計劃— 1 個首席公司註冊主任職位 (首長級薪級第 1 點) (98,250 元至 104,250 元) 並刪除下述常額職位，以作抵銷— 1 個總公司註冊主任 (總薪級第 45 至 49 點) (76,485 元至 88,115 元)
EC(2000-01)27	總目 79— 投資推廣署	向財務委員會建議開設下述編外職位，開設期由 2001 年 3 月 1 日起，至 2003 年 3 月 31 日止，以便該署繼續積極推行重點公關和市場推廣計劃，在全球商界建立鮮明突出的形象— 1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 (首長級薪級第 2 點) (116,650 元至 123,850 元)
EC(2000-01)28	總目 188— 庫務署	向財務委員會建議在公積金部刪除下述常額職位，原因是工作需要有所改變，並已精簡工作程序— 1 個總庫務會計師職位 (首長級薪級第 1 點) (98,250 元至 104,250 元)
EC(2000-01)29	總目 62— 房屋署	向財務委員會建議開設下述編外職位，開設期為 18 個月，負責監察和協調優質居所措施的推行工作，以及進行各項管理改革— 1 個房屋署助理署長職位 (首長級薪級第 2 點) (116,650 元至 123,850 元)